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公司董事长李亚、副董事长李建新仍处于失联状态）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9年8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

（三）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9年8月29日在公司8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四）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其中，公司董事长李亚、副董事长李建新仍处于失联状态；独立董事白彦壮收到本次会议通知，但未参加本次会议及表决。现场出席董事3人：曲向荣董事、陶萍独立董事、任枫独立董事；通讯表决3人：潘建华董事、隋吉平董事、侯勇董事。

（五）会议由代董事长职责潘建华女士委托独立董事陶萍女士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19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黑龙江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有关事项的整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c.com.cn）的《关于黑龙江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警示函措施和责令改正措施涉及问题的整改报告》。

特此公告。

哈尔滨秋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0日